



大会

Distr.: General
20 June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
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
执行进度会议筹备委员会

2006年6月26日至7月7日，纽约

2006年6月16日瑞士常驻联合国代表给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
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会议秘书处的信

谨提请你注意本函所附《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日内瓦宣言》(见附件)。瑞士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于2006年6月7日在日内瓦举行了一次关于“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的部长级首脑会议。42个与会国家对《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日内瓦宣言》予以支持，显示这次首脑会议取得成功。《宣言》是在首脑会议结束时通过的(更详细的介绍载于首脑会议的网站，网址是：www.eda.admin.ch/eda/g/home/foreign/humsec/smallarms.html)。

我谨通知你，瑞士将代表所有那些通过《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日内瓦宣言》的国家将其提交审查会议。为了确保最近举行的关于“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的日内瓦部长级首脑会议与审查会议之间的延续性，请将《日内瓦宣言》作为审查会议的文件分发。

彼得·莫伊雷尔(签名)



2006 年 6 月 16 日瑞士常驻联合国代表给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会议秘书处的信的附件

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日内瓦宣言

武装暴力摧毁人们的生活和生计，滋生不安全、恐惧和恐怖，对人类发展造成深刻的有害影响。无论是在冲突局势中还是在犯罪情况下，武装暴力都使国家、社区和个人付出巨大代价。

武装暴力使学校关闭、市场荒芜、保健服务负荷沉重、家庭破碎、法治被削弱、人道主义援助交不到需要的人手上。武装暴力每年都直接和间接地使数十万人丧生，并使数不尽的人受伤，其中很多落下终生伤痛。武装暴力长期威胁着对人权的尊重。

在没有武装暴力的威胁下生活是人类的一项基本需要，是人类发展、尊严和福祉的一个先决条件。为本国公民提供人类安全是各国政府的核心职责之一。

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的成果文件中，全球各国领导人确认，发展、和平、安全和人权之间有着强有力的联系，并且相辅相成。他们强调，人们有权在尊严、没有恐惧和没有贫穷的情况下生活。

国际社会意识到，武装暴力和冲突妨碍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并意识到，预防和解决冲突、减少暴力、人权、善政和建设和平是减少贫穷，促进经济增长和改善人民生活的关键措施。

建设和平委员会成为安全与发展之间的机构联系，因此也将有助于以综合方式在冲突后建设和平，并将在解决武装暴力问题方面发挥中心作用。

我们，来自代表世界各区域的 42 个国家的部长和代表，意识到这些现实情况，在日内瓦举行会议，决心促进可持续的安全以及和平文化，并为此采取行动，减少武装暴力及其对社会经济发展和人类发展的有害影响。

我们将加强努力，把减少武装暴力和预防冲突的方案纳入国家、区域和多边发展框架、机构和战略，并将其纳入人道主义援助、紧急局势和危机管理措施。

我们将在国家、区域和多边范围各自努力和共同努力，采取实际措施，以争取：

- 促进冲突的预防和解决以及和解，并支持在冲突后建设和平和进行重建；

- 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弹药的扩散、非法贩运和滥用，并促使切实有效地裁减武器，开展冲突后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以及管制小武器，包括管制武器的转让和非法经纪活动；
- 维护对人权的充分尊重，提倡以公正和法治为基础和平解决冲突，并处理有罪不罚的问题；
- 扶助切实有效和接受问责的公安机构；
- 按照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612(2005) 号决议规定所体现的精神，提倡以通盘方式处理减少武装暴力的问题，并在这方面认识到男子和妇女以及男童和女童的不同情况、需要和资源；
- 确保使预防和减少武装暴力的措施以具体的风险因素和群体为目标，并与向个人和社区提供非暴力的替代谋生手段的方案挂钩。

我们将采取更多的行动来有效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的供应和需求问题。这包括充分执行现有的各项文书，特别是《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并促进制订更多的国际文书，包括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我们承诺，将增加专门用于以合作、全面和协调的方式解决武装暴力问题的财政、技术和人力资源，为此除采取其他措施外，提高这个问题在联合国、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内部得到的重视程度。

我们将支持采取措施，衡量武装暴力造成的人类、社会和经济代价，评估风险和脆弱性，评价减少武装暴力的方案所起效力，并传播关于最佳做法的知识。我们将与受影响的国家和社区以及捐助界一道努力，促进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解决这个问题的行动。

我们将争取在 2015 年前大幅度减轻武装暴力造成的全球负担，并在世界各地切实改善人类安全状况。

我们将与发展、建设和平与安全、公共卫生、人道主义、人权和刑事司法各界建立伙伴关系，并认识到民间社会在减少武装暴力方面应发挥的重要作用，促进政府、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之间的积极合作。

我们将把本宣言提交即将举行的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会议。

我们承诺，将在所有适当论坛上贯彻这一举措，并最迟在 2008 年再次举行会议，评估我们在实现这些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2006 年 6 月 7 日，日内瓦

阿富汗	肯尼亚
澳大利亚	黎巴嫩
奥地利	利比里亚
保加利亚	马里
巴西	墨西哥
加拿大	摩洛哥
智利	莫桑比克
哥斯达黎加	荷兰
萨尔瓦多	新西兰
芬兰	尼日利亚
法国	挪威
德国	巴布亚新几内亚
加纳	大韩民国
希腊	塞内加尔
危地马拉	斯洛文尼亚
洪都拉斯	南非
印度尼西亚	瑞典
爱尔兰	瑞士
牙买加	泰国
日本	东帝汶
约旦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2006 年 6 月 7 日，日内瓦
